



第四册 第10至13号

一九四七年十月至一九四八年一月

南
京
文
獻



上 海 書 店

南
京
文
獻
題
贊

第
十
號

民國三十六年十月

張
顧
雲
鉉
至正金陵新志
（二）
鉢山談藝錄

南京市通志館印行



翁公羽

至正金陵新志

元陝西張鉉撰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至正金陵新志十五卷。（兩江總督採進本）元張鉉撰。鉉字用鼎。陝西人。嘗爲奉元路學古書院山長。至正初。江南諸道行御史臺。諸臣將重刊宋周應合所撰建康志。而其書終於景定中。嗣後七八十年。紀載闕略。雖郡人感光於至順間。嘗修有集慶續志。而任意改竄。多變舊例。未爲詳審。復議增輯。以繼景定志後。因聘鉉主其事。凡六閱月而書成。首爲圖考。次通紀。次世表年表。次志譜列傳。而以摭遺論辨終焉。令本路儒學雕本刊行。至明嘉靖中。黃佐修南雍志。尚載有此書版一千一百六十四面。是今所流傳印本。猶出自原刻也。其書略依周志凡例。而元代故實。則本之戚光續志。及路州司縣報呈事蹟。其間如官屬姓名。已入前志者。不復具錄。而世譜列傳。則前志所有者。仍據載無遺。體例殊自相矛盾。又其凡例中。以戚氏刪去地圖。不合古義。譏之良是。至於世表年表。則地志事殊國史。原不必傍旁行斜上之法。轉使汎濫無稽。成志刪除。深合體例。鉉乃一概訾之。亦爲失當。然其學問博雅。故薈萃損益。本末燦然。無後來地志家附會叢雜之病。其古蹟門中。所載梁始興忠武王安成康王二碑。朱彝尊皆嘗爲之跋。而不引是書爲證。豈真偶未見歟。

金陵新志序

郡志之見於世者多矣。其間名是而實非。論此而遺彼者。比比皆是。求其紀載有法。序事詳密。使人如身履其地。而目擊其事者。則百不一二見焉。豈以其陵谷之變遷。事文之繁縝。故紀述有難詳歟。不然。何其可觀者鮮若是哉。甲申春俘光土張君鉉。以其所撰金陵新志首葉見示。其修志本末。略曰首爲圖考。以著山川郡邑形勢所存。次述通紀。以見歷代因革古今大要。中爲表志譜傳。所以極天人之際。究典章文物之歸。終以摭遺論辨。庶以綜言行得。

失之微。備一書之旨。至其終又曰文摭其實。事從其綱。亦詳矣哉。是年夏。集慶路將以是編錄諸碑。上之臺。僉曰善。且以序見屬。辭不獲命。應之曰。是編首葉。固嘗見之。而有以知其敍事之詳也。使其中皆然。豈不能使覽者如身履其地。而目擊其事哉。予聞張君博物洽聞。而作事不苟。於是編也。容有始詳而中略者乎。是夏初吉奉直大夫江南諸道行御史臺都事索元岱序。

抄錄修志文移

集慶路總管奉承江南諸道行御史臺劄付。據監察御史案奉直呈。嘗謂陵谷之在霄壤。猶有變遷。州郡之閱古今。豈無因革。倘遺文之或泯。奚往跡之能明。稿觀景定建康志者。地理有圖。人物有傳。溪山之勝蹟不載。風土之宜閑或遺。可以知羣賢出處之機。可以見六朝興亡之跡。援稽故實。殊廣見聞。惜故板之不存。幸殘編之僅在。今不印證。久必湮沉。如蒙將見。在全寶。責付集慶路。令儒學從新繙梓。以廣其傳。不特可備觀覽於邦人。亦足以陳盈戒於天下。其於風化。不爲無補。呈乞照詳施行。得此施行間。又據集慶路申據儒學申准本學周教授關。嘗謂郡有志書。所以考古今之沿革。政具方策。所以驗風俗之盛衰。此季札過魯。得以考歷代之禮樂爲喜。夫子言夏殷之禮。亦以文獻不足爲恨。初見集慶一路。舊稱三吳都會。實爲名勝之邦。古今紀載山川景物。英雄忠義之士。不一而足。至於志書。歷宋景定年間。至馬裕齋。方行修輯完備。惜其舊板已經燒毀不存。而近日郡士戚光安更舊志。率意塗竄。遂使名跡埋沒無聞。志士莫不惋惜。今次莫若因舊志之已成。增今朝之新創。重新繙梓印行。亦爲一代盛典。豈不懿歟。然此未敢擅便。申乞照詳。得此申乞照驗施行。憲臺依准所請。合下仰照驗委官提調。本路儒學錢糧內支撥刊板。先具委定職名。依准申臺。奉此。又准本路判官周參訓牒呈。該准來牒。備奉憲臺劄付。委自當職提調。重刊建康志書等項。除

依准外。竊謂古者諸侯置史。以紀國政。采詩以觀民風。此國有史記。詩有國風之所由也。後世州郡各有志書。亦此之遺意。如欲述方冊之舊聞。所合著朝廷之盛治。照得集慶爲江南要郡。自我朝混一。迨今六十八年。中間恩命之所加。風化之所被。臺察之設置。州郡之沿革。名宦之政績。人才之賢否。山川之變遷。風俗之移易。與夫忠臣孝子義夫節婦。俱有關於政教甚大。苟不廣其見聞。考之事實。裒集成編。以續前志。歲月既久。漸致湮沉。如蒙以禮敦。請名儒赴學討論。編輯以成是書。庶見國家政化之隆。臺察紀綱之重。然此牒請施行。准此。行據本路儒學申准本學周教授明道書院房山長訓。照得景定舊志已行。刊雕在手。所有續纂新志。非仗大手筆。未易成就。近聞陝西儒官張用鼎。名弦。學問老成。詞章典雅。必得其人。事能就緒。然非致禮幣詣門。敦請。豈肯俯臨修葺。關請詳酌。合用禮物。以盡敦請施行。准此。議備禮幣。移委本路判官周奉訓周教授房山長等。親詣寓所敦請。於至正三年五月初十日到局修纂。十月望成書。計一十五卷。重行點校繕寫。當年十二月十二日。本路師府判劉知事王教授。同於本局關領呈臺。至正四年三月內。本路照得近奉憲臺劄付。爲刊修郡志事。行下各州司縣儒學院務。會集耆舊儒職人等講論搜集。申到。置立衙門。經理田土。各各事蹟。移委判官周茲親賚禮幣禮請。到奉元路學古書院山長張弦。纂成金陵新志一十五卷。計壹拾叁冊。發下本路儒學校正去後。回據狀申。本學王教授與學正方自謙訓導陳顯曾等。校正相同。如將前項新志刊板綠寶。在學糧銷用。不敷宜從總府從長規費分派。刊造便益。申乞照詳。得此行下本路儒學。與錄判王淵重行計料板物工價參詳。張山長纂撰金陵新志壹拾叁冊。儒學會集儒職校正相同。誠爲有補於將來。擬合刊板印行。以廣其傳。分派溧陽州學刊雕五卷。溧水州學明道書院各刊三卷。本路儒學刊造二卷。及序文闕本照依元料工物。合用價錢於各學院錢糧內除破。移委判官師珍知事劉伯貞司吏朱謙監督併工雕。

刊。申覆憲臺照驗。當年五月內。承奉江南諸道御史臺令史孔。淮承行劄付。該來申爲刊雕金錢新志板物價錢。其中統鈔壹百肆十叁定貳十玖兩捌錢玖分玖厘。送據照磨。所呈照算相同。憲臺合下仰照驗依上施行。承此。

臺府提調官掾職名

江南憲道行御史臺

御史中丞董守簡資善

都事樊執敬朝散

索元岱奉直

石思讓奉議

令史艾宗勉

蔡茂正

劉孟琛

孔淮

督工校勘典史陳以咸

集慶路總管府

府判周圭奉訓

師珍承直

知事劉伯貞

臺府官掾職名

江南憲道行御史臺

御史大夫脫歡

御史中丞卜顏

董守簡任擇善

治書侍御史沙班

馮思溫

王紳

治書侍御史順昌

秦從德

通贊島刺沙

納速而丁

都事樊執敬

索元岱

石思讓

照磨趙儀

默好古

簽勾郭汝能

蓋繼祖

監察御史阿思蘭不花	撒八兒禿	脫歡	僧奴	答失蠻	冰八刺	太平完
者帖木兒	美里吉歹	買闥				
張珪	王宋羅歹	李貞一	石思讓	王時可	哈海赤	壽昌
常有恆	王永澄	丁好禮	揚惠	李忠	梅友賢	艾宗勉
令史蔡茂正	孔淮	費說	趙瑄	蘇德信	劉孟琛	薩德彌實
者不花	王鵬	房圭	趙瑄	任性善	張思誠	王武
通事伯顏	也先帖木兒	丁好禮	揚惠	李忠	梅友賢	艾宗勉
譯史阿沙	喜山	安住	石思讓	王時可	哈海赤	壽昌
知印寶柱	伯顏	和尙	王時可	哈海赤	壽昌	趙翊
宣使段汝舟	德壽	吳謙	大悲奴	月		
忽難	吳尤恭	普顏帖木兒	僧三不花			
典史張梓	郝元良	許鏘	大悲奴			
庫子劉允	陳仲行	薩都刺	月			
察院書吏順僧	呂嗣祖	邵處義				
賣	武瑛	周宗魯				
忽都魯	高守中	慕完				
鄧忠	耿權道	楊旭				
程伯榮	范天常	石允中				
許瑞	呂謙	野仙				
達魯花赤帖兒		朱明				
樂慶路總管府						
達魯花赤帖兒						
總管張塔海帖木兒						

同知羅里

治中廉青山

府判周益

師珍

推官高仲榮

劉忠

經歷牛明善

知事劉伯貞

修志本末

前奉元路學古書院山長張鉉輯

一古者九州有志尚矣。書存禹貢。周紀職方。春秋諸侯有國史。漢以來郡國有圖志。圖志兼記事記言之體。自山川物產。民俗政教。沿革廢置。是非善惡。災祥禍福。無不當載。載而上之王朝修爲通史。著爲經典。則褒貶之義見焉。金陵在禹貢爲揚州。歷代爲都爲國爲州爲府。典章文物。宜可攷徵。而陵谷變遷。事文散逸。自宋以來病之。今志略依景定辛酉周應合所修凡例。首爲圖攷。以著山川郡邑形勢所存。次述通紀。以見歷代因革古今大要。中爲表誌譜傳。所以極天人之際。究典章文物之歸。終以摭遺論辨。所以綜言行得失之微。備一書之旨。摭其實事。從其綱。總爲十五卷。卷各有類。類例繁者。析爲上中下卷。具如後錄。如其筆削。以俟君子。

一金陵得名。自楚威王築城石頭。因山立號。始見史傳。而山川形勢。表然爲東南重鎮。則其來遠矣。上古帝王有建國。朝會於斯。若雲陽氏之居雲陽。(建康丹陽接界。)有雲陽嶺。夏禹之會羣臣茅山。(詳見山川志。)周初太伯之伯勾吳。(茅山古名勾曲。形如勾。已勾轉爲句。句容以是得名。地近延陵瀆也。皆吳境也。)

春秋楚靈王之築城瀨渚。（見古蹟志固城下。）皆見史傳。而年世悠遠。事難詳究。今依景定志。以周元王四年己巳。越相范蠡。築城長干。爲金陵城邑之始。斷自是年。表其行事。迄今至正癸未。凡一千八百一十五年。捐益舊聞。附著時事。首尾該涉。粗爲詳備。而春秋以前。事蹟散見諸篇。文有錯互。覽者詳焉。

金陵闡志。存者爲唐許嵩建康實錄。宋史正志乾道志。吳瑞慶元志。周應合景定志。而刻板已亡。所見卷帙。類多訛缺。惟景定志五十卷。用史例編纂。事類粲然。今志用爲準式。參以諸志。異同之論。間附所聞。折衷其後。至於事文重泛。非獨義例者。本志旣已刊行。不復詳載。

古之學者。左圖右書。况郡國輿地之書。非閔何以審訂。至順初年。郡士戚光纂修續志。屏卻舊例。并去其圖。覽者病焉。今志一依舊例。以山川城邑官署古跡次第爲圖。冠於卷首。而考其沿革。大要各附圖左。以便觀覽。

晉之乘。楚之檮杌。魯之春秋。皆諸侯史也。乘檮杌缺亡。不可復知。以春秋經傳考之。諸所記載。或承赴告。或述見聞。其事有關天下之故者。雖與魯無預。皆書於冊。（若蔡鄭會鄖齊鄭如紀鵠退。限沙蕪崩郭亡之類。於魯無預。或非赴告亦書。其非義之所存。及聞見所不逮者。雖本國事。亦棄而不錄。）若隱公元年傳。舉不書之例。及隱桓莊閔之春秋。其詞略傳稱定哀之世。多微辭之類。擬此皆非聖人筆削新意。史策舊章。固存斯義。修景定志者。用春秋史記法。述世年二表。經以帝代。緯以時地人事。開卷瞭然。與建康實錄相爲表裏。可謂良史。而戚氏譏其年世往繁。封書鮮述。所作續志。悉芟去之。以論他郡邑可也。而非所以言建康。豈惟前代事蹟。漫無統紀。亦將使昭代之典。闇而不彰。今不敢從。述世年表。悉

一建康依前例。

自至元丙子歸附至今。至正癸未六十八年。典章沿革。民俗得失。視他郡邑多可紀。而官文案。兩經焚燬。故老晨星。無從詢訪。古云堂上遠於百星。堂下遠於千里。言相去益遠。則見聞乖謬。情志亦難通達。況士民殊習。朝野異趣。偏辭隅論。固難據依。今自丙子前雜稽史傳歸附。後用戚氏續志。及路州司縣報皇事蹟。附以見聞可徵者。輯爲斯志。信以傳信。疑以傳疑。所謂埠毫芒於泰山。存十一於千百。篇帙既繁。不無缺謬。與我同志者考。訂而附益之。深所願焉。

一除閩考通紀外表志諸篇。各有敍。敍所以爲作之意。人物志析爲世譜列傳。皆據前史纂其名實。鉅細兼該。善惡畢著。傳末例有論贊。不敢僭越。惟范蠡傳前志用吳越春秋及史記傳。文辭頗蘊雜。今略加潤色。明李綱所以說高宗之意。『蠡非王者之佐也。然金陵城邑。經始於蠡。六代建都。因其遺跡。故論者謂江左形勝古今一也。范蠡用之佐勾踐。稱伯江淮。由微弱以致富強。孫皓陳叔寶用之。則由强大而致覆亡。易於反掌。所謂無競維人。在德不在險者著矣。李綱說見卷末奏議。』歷代以來。碑銘記頌。詩賦論辨。樂府穀饗諸作已具。周氏戚氏二志。不復詳載。今輯其篇目志於古蹟卷中。其闡涉考證者。隨事附見。自餘文記郡州司縣采錄未完都序。續爲編輯。附於志末。

一溪園先生周應合宋末名儒。其修郡志。以馬制置光祖供給搜訪之勤。帥憲運漕諸府模官論辨考訂之助。數月成書。猶多訛謬。弦也曩因授徒來往是邦。餘十五年。雖嘗從諸紳先生遊覽。商略得其大概。而憂患之餘。學荒辭陋。誤膺郡聘。無能爲役。始自夏五月入局編纂。疲勞心思。凡六閱月。以仲冬朔旦繕寫成編。不敢上之太史。

。列於掌故・施之承學・或可資披證之萬一云・

新舊志引用古今書目

尚書（今文禹貢）	汲冢周書	春秋左氏傳（周左丘明）	春秋外傳（周左丘明）	西漢晉書
史記（漢司馬遷）	戰國策（漢劉向）	吳越春秋（晉趙壁楊方）	三國志（晉徐陵）	後漢紀（魏荀悅）
書（漢班固）	東漢書（吳謝承宋范曄劉昭）	晉書（唐太宗）	晉紀（晉孫盛）	晉書（晉徐陵）
陳壽）	吳書（吳韋昭）	晉書（唐太宗）	晉書（晉孫盛）	晉紀（晉徐陵）
廣）	晉書（宋裴松之）	漢晉春秋（晉習鑿齒）	宋紀（齊王智深）	齊書
（陳許淳）	宋書（梁沈約）	齊書（梁蕭子顯）	梁書陳書（陳姚察）	續晉書
晉陽秋（齊檀道鸞）	南北史（齊李延壽）	隋書（唐魏徵）	唐書（宋歐陽修）	資治通鑑（宋司馬光）
宋祁）	五代史（宋歐陽修）	南唐書（宋胡惟陸游）	唐書（宋歐陽修）	資治通鑑（宋司馬光）
通鑑綱目（宋朱熹）	宋鑒長編（宋李叡）	金國史	宋李三朝政要	二京
王本末（宋陳仲微）	水經（漢桑欽撰魏酈道元注）	丹陽記（齊山謙之）		
部記（齊陶季直）	建康實錄（唐許嵩）	金陵古迹編（宋石邁）	六朝事類（宋王溥）	乾道建康
宋張敦頤）	六朝事類別集（宋吳彦夔）	六朝進取事類（宋王溥）		
志（宋史正志）	慶元建康志（宋朱舜庸吳琚）	景定建康志（宋周應合）		
曲志（宋張侃）	咸淳溧水志（宋周成之方遜）	溧陽志（宋趙卿夫）	古今州庚	世
郡記（梁陶弘景）	帝代年歷（梁陶弘景）	風土記（晉周處）	揚都賦（晉庾	
閩曹毗）	揚州記（晉曹憲）	搜神記（晉干寶）	齊史十志（齊江淹）	
說（宋臨川王劉義慶）	吳地記（齊汪江昉）	三吳決錄（齊孔道）	淮海亂離	
志（梁蕭圓肅）	梁舊事（梁蕭大圓）	輿地志（陳顧野王）	地形志（隋庾	

- 才） 古今帝代記（後周明克讓） 區宇圖志（唐姚思廉） 梁寶錄（梁周興嗣）
三十國春秋（梁蕭方等） 通典（唐杜佑） 元和郡國志（唐李吉甫）
方輿記 古今國典 歲時廣記（南唐徐鑑） 南唐近事（宋鄭文寶） 寰宇記
(宋樂史) 楚辭 地廣記（宋歐陽修） 祥符圖經 方輿勝覽（宋祝穆） 山川
地理圖（宋程大昌） 通志（宋鄭樵） 路史（宋羅泌） 江表傳 吳錄（唐
張勃） 江城記 六朝宴苑記 丹陽升錄 金陵六朝記 林陵記
建康宮闈簿 江表志 唐十道四蕃志 宋朝事實 宋會要 江南野史
尚書蔡傳輯錄（董鼎） 夷堅志（宋洪遵） 茅山志（劉大彬張天與） 集慶
志（戚光） 諸家文集詩集 金陵覽古詩（朱存陳軒楊備馬之純） 金陵百詠
宋曾極陳嵒 金陵故事 名臣事略（蘇參政伯修）
- 金陵新志總目
- 第一卷 地理圖（考各附圖後） 金陵山川封域總圖 南臺按治三省十道圖
行臺察院公署圖 建康府城形勢圖 集慶路治圖 益都路萬戶府鎮
守地界圖 江寧縣圖 上元縣圖 句容縣圖 漢水州圖 路學新
圖 曹南王祠堂圖 薩城古蹟圖 治城圖 茅山圖 蒋山圖 大龍翔集慶寺圖
- 第二卷 金陵通紀
- 第三卷（上中下） 金陵世年表（起周元王四年己巳至陳後祖禎明己酉世年表爲卷之
上起隋開皇己酉至宋德祐乙亥世年表爲卷之中起至元十三年丙子以來年表爲
卷之下）

第四卷

職城志

歷代沿革

地爲都

地爲治所

地所屬國名

地所屬州

歷

名地所屬郡名

地所置舊郡名

地所置府號

地所統縣名州名

地所屬國名

地所屬州

歷

代廢縣名地所接四境

鎮市

街巷

坊里

鋪驛

道路

橋梁

山川志

諸水

巖洞

洲浦

溪澗

河港

溝澗

津渡

塘埭

圩岸

官守志

歷代官制

本朝統屬宣

本朝田土

貢賦

題名

學校志

歷代學制沿革

增學計

立義莊

設官建書院

建

設書院

科第進士

資經籍

貢額

貢院

本朝學校

建

兵防志

歷代形勢

攻守

江防

營巡教場

尺籍

軍器

戰艦

本朝兵戍

祀先賢

歷代貢士

貢院

本朝學校

建

世譜

本朝兵戍

社稷

增學計

立義莊

設官建書院

建

列傳

古跡志

祠廟

江防

營巡教場

尺籍

軍器

第十四卷 檄遺（采輯建康實錄史傳記自吳以下及南唐趙宋凡江左遺文逸事）
第十五卷 論辨 諸國論 羣議 辨考

金陵新志卷之一

一 地理圖（考各附圖後）

金陵山川封域圖考（圖闕）

輿地志云。鍾山。古金陵山也。縣邑之名。由此而立。建康實錄云。楚威王築城石頭置邑。以其地接華陽金壠之陵。故號金陵。秦始皇三十六年。以金陵爲郡治。故鄣。（屬吳興郡。即今湖州路。）三十七年。東遊過吳。從江乘渡江。望氣者言五百年後。金陵有天子氣。因鑿鍾阜。斷金陵長闊以通流。至今呼爲秦淮。乃改金陵邑爲秣陵縣。諸葛亮所謂鍾山龍蟠。石城虎踞。真帝王之宅。（今攷故蹟。左則方山石硊山之間。右則慮龍山馬鞍山之間。耆老相傳。以爲始皇鑿斷長闊之所。其秦淮經流三百餘里。地勢高下。屈曲自然。必非人工所爲。或云。始皇埋金玉雜寶於鍾山。以厭王氣。又云。楚威王亦嘗埋金於此。前志已力辨其非。蓋古者帝王以金璧之屬禮祀山川。於山則埋。於川瀆則沉。始皇嘗埋璧茅山。沉璧於江漢。光武亦埋金玉於茅山頂。故謂秦楚皆埋金玉於此。則或然。謂以銷厭王氣。則非也。）漢承三代舊制。置揚州。統丹陽郡。所領縣邑。有浙西浙東二道。於及江東道之半。吳晉宋齊梁陳。代加分割。隋立蔣州。唐以隸潤州。又改昇州管屬。始陷於唐。南唐建金陵府縣邑。尤更屬不常。（沿革見彌城志）迨宋爲江寧府。改建康府。始定有今江寧上元句答溧水溧陽之地。東西二百三十五里。南北四百六十里。東抵鎮江。東南抵常州。南抵寧國。西南抵太平。西抵和州。西北抵巢州。以大江中流爲界。山川有蔣山。即鍾山。金陵。（在府城東北。）茅山。（在句容縣。夏禹嘗登以朝羣臣。見吳越春秋。或謂在會稽。）絳巖山一名赭山。乃

丹陽郡。所以得名。(在句容縣。)華山(秦淮所出。在句容縣。)東廬山。(嚴子陵所居。在溧水州。)長塘湖。一名洮湖。(在溧陽州五湖之一。丹陽湖。(在溧水州。)中江九陽江。(禹貢載三江既入中江。其一在溧陽州界。皆江南道名山巨浸。在那兒。詳見後彌域山川諸志。)

南臺按治三省十道圖攷(闕缺)

行御史臺。至元十四年御史大夫相威於揚州創立統。淮東淮西南及江南十道。提刑按察司江淮諸行省。各道宣慰司。皆隸按治二十八年。按察司改名肅政廉訪司。二十九年。因立河南行省。以兩淮山南三道。隨省經隸御史臺。而行臺遷治建康。始名江南諸道行御史臺。按治江浙行省。(先治揚州。後移杭州。)江西行省。(先治吉安。後移龍興。)湖廣行省。(先治潭州。後移武昌。)逐年遣監察御史守。照刷文卷。糾察官吏不公。□□□行體覆各道廉訪司官吏聲蹟。江東建康路廉訪司。治寧國太平池州廣信徽州饒州信州諸路。及鉛山州置司。寧國江南浙西道。治杭州平江湖州常州鎮江建德嘉興諸路。并松江府陰州置司。杭州浙東海右道。按治浙東宣慰司都元帥府。及婺州紹興處衢溫台慶元諸路置司。婺州福建閩海道。按治福建宣慰司都元帥府。及福州建寧興化延平邵武泉州汀諸路。置司福州。(以上係江浙行省地而。)江西湖東道。治龍興瑞撫建昌臨江袁吉安贛南康江州諸路。及南豐州置司。龍興海北廣東道。按治廣東宣慰司都元帥府。及廣韶南雄肇慶潮州諸路。南恩新封桂陽連循梅諸州置司廣州。(以上係江西行省地而。)江南湖北道。治武昌。興國岳常德澧辰袁靖州諸路及漢陽府置司。武昌嶺北湖南道。按治湖南宣慰司都元帥府及天臨衡永全武岡寶慶郴道桂陽諸路。茶陵常寧來陽三州置司。天臨嶺南廣西道。按治廣西兩江宣慰司都元帥府。及靜江柳梧淳南寧虔遠平樂府融桂容藤橫鬱林賓諸州。置司靜江。海北海海南道。按治海北